

大连金普新区社会事业局

大金普社函〔2017〕86号

关于商请公示 2017 年第二季度金普新区 城区市政饮用水卫生监测情况的函

金普新区环境保护局：

现将 2017 年第二季度金普新区城区市政饮用水卫生监测情况报送给贵局，请贵局向社会公示。

附件：2017 年第二季度金普新区城区市政饮用水卫生监测情况

大连金普新区社会事业局

2017年7月6日



2017年第二季度金普新区城区市政饮用水 卫生监测情况

根据《金普新区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》、《大连市2017年饮用水卫生监测项目工作方案》和《金普新区2017年饮用水卫生监测项目工作方案》有关要求，在金普新区城区范围选定了3个市政供水出厂水、7个市政供水末梢水共10个监测点，进行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。

2017年第二季度，共采集检测市政水水样10份，通过对水质33项常规指标（微生物指标、毒理学指标、感官性状、一般化学指标、消毒剂指标等），水质1项非常规指标（氨氮）和水质1项参考指标（亚硝酸盐）的检测，以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-2006）进行评价，10份市政供水水样达标率为100.00%。主要指标检测情况见附件。

2017年第二季度城区市政饮用水部分 主要指标达标情况

序号	指标	总例数(份)	达标数(份)	达标率(%)
1	总大肠菌群	10	10	100.00
2	菌落总数	10	10	100.00
3	耗氧量	10	10	100.00
4	总硬度	10	10	100.00
5	PH	10	10	100.00
6	色度	10	10	100.00
7	浑浊度	10	10	100.00
8	肉眼可见物	10	10	100.00
9	氯化物	10	10	100.00
10	氨氮	10	10	100.00
11	消毒指标	10	10	100.00